

# 信阳市生态环境局罗山分局关于罗山县周党镇建烨新型建筑材料厂山砂废料精加工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 做出审批意见的公示

根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审批程序的有关规定，我局拟对罗山县周党镇建烨新型建筑材料厂山砂废料精加工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进行审查。现将拟审查的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基本情况予以公示，公示期为3个工作日，即公示期为2023年7月27日-2023年8月1日。

听证权利告知：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许可法》，自公示起五日内申请人、利害关系人可提出听证申请。

联系方式：电话：2178768，传真：2178768，通讯地址：罗山县行政大道28号

## 拟审批的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表）

序号	项目名称	建设地点	建设单位	环境影响评价机构	建设项目概况	主要环境影响及预防或减轻不良环境影响的对象和措施	公众参与情况
----	------	------	------	----------	--------	--------------------------	--------

1	罗山县周党镇新建材料厂砂料加工项目	河南省信阳市罗山县周党镇吊桥村	罗山县周党镇新建材料厂	河南晟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p>本次扩建总投资500万元，利用现有厂区进行建设生产，不新增用地，厂区占地面积为26716.53m<sup>2</sup>，主要建设生产车间、成品库等内容，生产车间内设2条机制砂生产线，可年产110万吨机制砂。扩建后全厂可年产16万吨水洗砂，110万吨机制砂。</p>	<p>运营期：</p> <p>1、废气        本项目1#生产线给料、破碎、制砂、整形破碎、筛分、成品入库过程产生的粉尘经收集后引入同1套脉冲袋式除尘器（TA001）处理后通过15m高排气筒（DA001）排放；        2#生产线给料、破碎、制砂整形、筛分、入库过程产生的粉尘经收集后引入同1套脉冲袋式除尘器（TA002）处理后通过15m高排气筒（DA002）排放。</p> <p>2、废水        本项目员工由现有工程抽调，不新增劳动定员，因此本项目不新增生活用水量，项目喷干雾用水全部自然蒸发耗散，不产生废水，项目废水主要为运输车辆冲洗废水，经沉淀池沉淀后回用于运输车辆冲洗。</p> <p>2、噪声        项目运营期各噪声源经厂房隔音、基础减震等降噪措施处理后，东、北、西厂界噪声预测值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2类标准的要求，南厂界噪声贡献值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4类标准的要求。</p> <p>3、固体废物        项目固体废物主要有除尘器收集粉尘及机械设备定期更换废机油。项目除尘器收集粉尘经收集后外售、生活垃圾交由环卫部门处理，废机油经收集后暂存于危废暂存间定期交由有资质单位进行处理，项目固体废物均能得到合理处置或综合利用，不会造成二次污染。</p>	/
---	-------------------	-----------------	-------------	-------------	--	---	---